

盐城市机关单位发电

发电单位 盐城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签批盖章 张鹏程

等级 平急 •明电 盐减灾办电〔2021〕6号 编号

盐城市减灾委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1年第三季度全市自然灾害 形势分析报告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减灾委，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、盐南高新区减灾委，市减灾委各成员单位：

近期，市减灾委办公室、市应急管理局组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水利局、气象局、交通运输局等部门，对2021年第三季度全市自然灾害形势进行分析研判，形成《2021年度第三季度全市自然灾害形势分析报告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切实做好分析研判和防范应对工作。

盐城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6月30日

共 9 页

2021年第三季度全市自然灾害形势分析报告

近期，市应急管理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水利局、气象局、交通运输局等部门，结合本行业、本部门实际，对2021年第三季度自然灾害形势进行了分析研判，制定了下一步防范应对措施，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。

一、气象灾害

形势分析：在全球气候变暖的背景下，天气气候异常事件频发，不稳定、不确定性较多。预计全市2021年第三季度雷雨大风、强雷电、局地冰雹、龙卷、暴雨、高温、台风等灾害性天气发生的频次较高，另外还可能出现雾霾天气。

预计第三季度（7~9月）全市降水量较常年偏多0~2成，7月北部地区偏多，其他地区接近常年；8月全市正常略偏多，9月较常年正常略偏少0~1成。全市平均气温较常年偏高0~1℃。出梅后我市有一段晴热高温天气。最高气温 $\geq 35^{\circ}\text{C}$ 以上的高温日数较常年偏多，预计为10~14天，需做好防暑降温工作。

预计第三季度影响盐城的台风个数为2~4个，较常年偏多，可能有1个影响较重。需注意北上台风对东部沿海地区可能造成的风雨影响，其中8月的可能性较大。第三季度需重点防范夏季可能出现的雷雨大风、强雷电、局地冰雹、龙卷、持续性暴雨、高温、台风等易致灾天气。

应对措施：

1.做好防御极端气象灾害发生的应急准备工作，加强部门联动、信息共享和应急会商机制。

2.面对复杂多变的天气气候形势，全市气象部门要强化组织领导、强化演练检查、强化技术支撑、强化应急联动、强化值班值守，做到思想、责任、技术、人员、装备和制度到位。

3.严密监测天气气候变化，及时分析研判，滚动修正预测结果，加强灾害性天气监测预报，通过多渠道及时发布预报预警信息，全力以赴做好各项气象服务工作。

二、地震灾害

形势分析：根据省地震局 2021 年下半年地震趋势会商会的分析意见，结合我市地震趋势分析，2021 年第三季度我市及邻区地震活动水平比上一季度有所上升，盐城及以东海域附近地区存在发生有感地震的可能。

应对措施：

1.强化震情跟踪研判。与省地震局保持密切联系，加强地震趋势会商分析，必要时进行紧急和加密会商。落实 24 小时震情值班制度，出现明显异常、重要的宏观异常及时组织现场调查核实，认真分析研判，密切跟踪发展动态。

2.做好震情应对处置。制定地震应急处置流程和应急卡片，严格落实工作职责和任务。参与省市地震通信演练，开展 12322 灾情速报网测试。做好应急设备、通讯系统的运维保障与检查，维护好地震系统专网、应急指挥中心技术系统、视频会商系统，

确保 EQIM 系统、应急电话、信息节点网络通畅、正常运行。

3.注重社会舆论引导。密切跟踪涉震舆情，发现情况及时开展舆情会商，采取相应措施，防范地震谣言产生和传播。遇有地震及谣言事件时，积极做好舆论引导，及时通过电视、广播、报纸、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方式向社会公布信息，并根据需要组织召开新闻发布会、通气会或集中采访，准确发布信息，回应社会关切。

三、地质灾害

形势分析：根据 2021 年度全市自然资源形势分析报告及历年气候情况，我市发生大规模突发性地质灾害的机率不大，总体趋势接近常年。第三季度为汛期，气温升高，降雨量增加，在此期间很可能发生暴雨、洪水等自然灾害。应重点防范由于强降雨、台风、龙卷风等极端气候诱发的地质灾害，期间可能引发塘口滑坡、海堤坍塌等地质灾害（连续降雨 3 天以上或日降雨量超过 30 毫米、过程降雨量大于 100 毫米的时段，以及雨后 120 小时是突发性地质灾害重点防范时段）。

缓变性地质灾害形势依然严峻，由于超采地下水和城镇建设工程荷载引发的地面沉降隐患依旧存在，应重点防范响水沿海经济开发区、响水县大有镇、盐城滨海港区、射阳县城，以及大丰的斗龙港区、大丰港区等地区地面沉降。此外，存有软土、砂土等特殊类土的地区，也应列入地质灾害重点防范地段。

应对措施：

1.强化风险防控意识、深入开展调查排查。全面落实地质灾害防治责任，认真做好地质灾害防治的组织协调和督查工作。在地质灾害汛前排查的基础上，继续做好排查成果维护更新，组织专业队伍对危险性、危害性大的地质灾害高风险区段开展巡查，确保年度“三查”工作落到实处。

2.大力加强监测预警。切实做好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网络的维护，确保群测群防工作有效落实。继续强化地面沉降、地下水和海岸侵蚀淤积的监测，严格监控其发展趋势，及时掌握其动态变化。

3.不断提高综合能力。强化专业驻守队伍力量，加派精干技术人员，提升装备水平，做好地质灾害防范和应急处置工作。

四、水旱灾害

形势分析：第三季度属于水旱灾害高发期。7月上旬，需注意防范梅雨期持续降水带来的洪涝灾害。出梅后，要注意防范高温伏旱天气以及强对流天气带来的突发性强降雨。7-8月份是台风影响我市的高峰期，全市特别是沿海地区需注意防范台风袭击。

应对措施：

1.加强预测预报预警。密切关注天气变化，加强与气象、水文等部门沟通会商，强化预警信息发布，做好迎战强降雨、台风等灾害的各项准备，最大限度减轻水旱灾害影响和损失。

2.科学调度水利工程。根据雨情、水情、工情，合理调度沿海涵闸、城市泵站等水利工程，统筹调度优化配置水源，充分发

挥水利工程防灾减灾效益。

3.强化重点部位防范。盯紧沿海、城市、园区等重点部位，落实防汛责任，加强队伍、物资以及预案等各项应对措施的检查落实，把水旱灾害防御工作落到实处。

4.严格落实防汛值守。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，严格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，加强与市防指成员单位沟通，及时准确掌握汛情和险情，保证信息畅通、调度有序。

五、海洋灾害

形势分析：根据2021年盐城海域海洋灾害趋势预测结果及相关分析依据，预测第三季度盐城海域海洋灾害发生风暴潮2-4次，海浪沿海大浪天数为10-15天，巨浪0-5天。

应对措施：

- 1.做好海浪、风暴潮等海洋预警与预报。
- 2.加强灾害天气的值班值守。
- 3.做好参与海洋灾害防御工作的准备工作。灾情过后，及时统计灾情，以便安抚和恢复生产、生活。

六、农业灾害

形势分析：三季度，我市农业自然灾害风险威胁较大。一是农业气象灾害威胁大。可能发生的灾害种类主要有干旱、高温热害、暴雨、洪涝、台风等自然灾害。二是农业生物灾害威胁大。水稻“两迁害虫”（稻纵卷叶螟、稻飞虱）、玉米草地贪夜蛾、蔬菜的甜菜夜蛾、斜纹夜蛾等病虫害发生危害加大，水稻稻瘟病、

蔬菜的疫病、炭疽病等会有较大面积的发生和危害。

应对措施：

1.制定完善防控预案，加强宣传报道，提升公众防灾意识。
2.密切联系气象部门，及时通报气象灾害预警信息。加强农作物病虫害的监测预警，准确分析发生形势，及时预报发生情况，开展防治。

3.加强技术培训，提高新型农民的职业技术水平，提高技术应用到位率。推广应用绿色防控技术，应用农业、生物、物理的防控措施，辅之以化学农药防治，控制农作物病虫害的危害。使用高效施药机械，鼓励专业化防治组织开展专业化防治，提高农药利用率，减少农药的流逝，保护生态环境。

4.指导农业抗灾救灾和灾后复产。

七、森林火灾

形势分析：从气象因素分析看，第三季度整体气候形势不利，高温干旱等天气活动频繁，防火不稳定因子增多；从火源管控分析看，随着暑假的到来，森林公园等旅游人员数量将明显增加，野外火源管控难度加大；从大数据分析看，省森林防火期为每年的11月1日至翌年的4月30日，防火期已过；从火灾特点分析看，夏季树木生长旺盛，林下枯枝落叶较少，通常不易燃烧，且蔓延速度较慢，易于及时处置，一般不易演变为大的森林火灾。综合分析，第三季度发生森林火灾的风险总体不大，但也不能麻痹松懈，仍要积极防范，确保万无一失。

应对措施：

1.落实各级各单位森林防火工作责任，加强宣传教育，进一步提高全民森林防火意识。

2.加强面上巡护巡查及重点林区主要路口卡点的登记排查，把林区火源管理和日常巡查工作做得更密、更细、更实；重点时段要强化值班值守，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和领导带班制度。

3.进一步完善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，配齐必要的森林防火装备和物资；加强森林防火队伍业务培训和应急演练，提高初始火的处置能力。

4.强化检查指导和专项监督工作的落实，及时掌握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与不足，及时排查隐患，并限时整改。

八、交通运输灾害

形势分析：高温天气下易发生各类火灾事故，两侧有林木的公路路段，桥梁下部空间如有易燃废弃物堆积区域易酿成火灾，威胁道路桥梁安全。大风、台风、强雷电、短时强降水、冰雹等特殊气象条件下，对交通运输及相关基础设施设备安全带来影响，尤其是航道、船闸及码头设施设备容易发生损坏倒塌，对水上交通安全、码头作业构成威胁；船舶容易发生航道偏离碰撞航道、闸道侧设施设备。汛期洪涝暴雨等气象条件下，强降水可能造成局地洪涝灾害，对国省干线公路的公路基础设施造成损害；可能引起航道坡体滑坡等次生灾害，给船舶通行、通闸安全、码头设施设备、桥梁安全造成极大危害。高温天气、强风、冰雹等恶劣

天气对交通在建工程施工作业带来影响。

应对措施：

1.加强灾害气象研判，密切关注气象信息；加强与气象等部门沟通协作，建立健全气象信息快速通报和预报预警机制，及时发布行业预警信息。

2.指导交通运输行业重点时段、重点部位（领域）开展安全隐患排查，加强巡查，消除隐患苗头，超前落实防护措施。

3.针对可能发生的突发情况，加强各类应急预案的修订完善，组织相应突发事件的应急演练。

4.加强交通运输应急工作组织领导和各项应急准备，做好应急队伍、应急物资等保障。

抄送：省减灾委办公室。